

证券代码：832479

证券简称：长荣农科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为促进新疆长荣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长荣”）平稳运营，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新疆长荣饲料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 12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1 年。

公司股东、董事长姚军先生及配偶张郁文女士提供自然人连带担保。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事项以新疆长荣饲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担保合同，以及股份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 3 年，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 10.71%。

2、为促进新疆长荣平稳运营，股份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新疆长

荣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贷款 1000 万元，授信期限 3 年，单笔贷款期限 1 年，实行一年一还本续贷。

股份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事项以新疆长荣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贷款合同、担保合同，以及股份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 3 年，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 8.92%。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股份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授信并由股份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新疆长荣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5月9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榆树沟镇上移户村34区53、54栋

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榆树沟镇上移户村34区53、54

栋

注册资本：25,068,000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兽药生产；兽药经营；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牲畜饲养；动物饲养；水产养殖；活禽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粮食收购；货物进出口；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牲畜销售；水产品批发；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畜牧机械销售；饲料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农林牧渔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中草药收购；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开发；采购代理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姚军

控股股东：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姚军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02,257,493.71元

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85,323,254.74元

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113,881,237.02元

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43.69%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43.15%

2024年1-12月营业收入：306,585,485.73元

2024年1-12月税前利润：34,107,231.71元

2024年1-12月净利润：27,773,032.87元

审计情况：新疆长荣饲料有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2024年度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审计，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2025年12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为子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以银行实际签约为准

3、担保金额：2,2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上述担保有利于保障控股子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所需，是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控股子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子公司的发展。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上述担保有利于保障控股子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所需，是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控股子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控股子公司的发展。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债务偿还能力有充分的了解，控股子公司经营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控股子公司经营稳定，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 项目 | 金额/万元 |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
|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 | |
|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 3,200.00 | 28.56% |
|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 | |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 | |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 | |

| | | |
|------------------|--|--|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 | |
| 因担保被判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 |

六、备查文件

《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山西长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8日